

1. 检查单：北京市应急管理局行政规范化检查单
2. 检查模块：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
3. 检查项：安全评价机构、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未按照有关法规标准的强制性规定从事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活动的行为
4. 对应职权编号：C3627300
5. 检查内容：是否未按照有关法规标准的强制性规定从事相关评价、检测检验活动的
6. 检查标准：
 - 6.1 安全间距检查常用标准及条款。
 - 6.2 通用的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第3.4.1条、第3.5.1条、第3.5.2条等。
 - 6.3 适用于加油站的标准：《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2014年版）》第4.0.4条、第4.0.5条、第5.0.13条等。
 - 6.4 适用于气体供应站的标准：《氧气站设计规范》GB50030-2013第3.0.4条、第3.0.5条等。